二、金融機構

(一) 本國銀行

103年本國銀行[57] 資產規模持續擴增，主要因放款成長所致；資產品質提升，企業放款之產業集中度持續下降，不動產放款集中度則持穩，惟不動產交易量縮價緩降，銀行宜審慎因應可能上升之授信風險。整體市場風險值上升，惟對資本適足率之影響有限。銀行體系資金充裕，流動性風險不高。本國銀行103年獲利金額創歷史新高，平均資本適足率提升，承受損失能力尚佳。

1. 資產規模持續擴增

本國銀行103年資產規模持續擴增，年底資產總額42.56兆元，相當於全年GDP之264.62%(圖3-16)，年增率由上年底之7.95%略降為6.86%。

圖 3-16 本國銀行資產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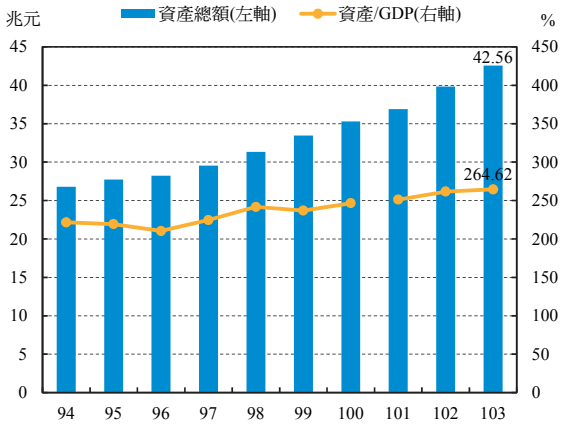

註：100 年(含)以前資產總額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依 IFRSs 編製。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行政院主計總處。

2. 信用風險

(1) 放款穩定成長

放款係本國銀行主要信用暴險來源，103年底國內營業單位放款餘額[58] 為21.11兆元，占資產總額之49.59%，年增率由上年底的2.90%上升至3.89%(圖3-17)。

圖 3-17 本國銀行放款餘額及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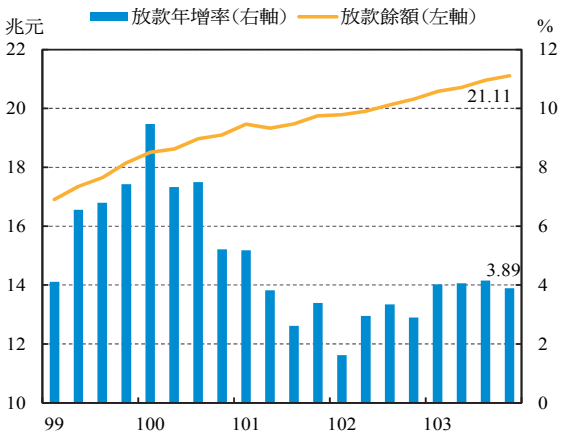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經研處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就103年底國內營業單位放款對象觀察，對企業放款年增率

[57] 共有40家本國銀行，包括全國農業金庫。

[58] 所稱「國內營業單位」，不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及海外分行。所稱放款，包括貼現、透支、其他一般放款及進口押匯等，惟不含出口押匯、催收款及對銀行同業之拆放款項。

由上年底之2.51%略升至3.1%；對個人放款年增率與上年底相當，維持於5.93%；對政府機關放款年增率為-2.64%，主要係政府稅收及發行公債籌資餘額增加[59]，致銀行借款需求降低。

圖 3-18 本國銀行授信擔保品別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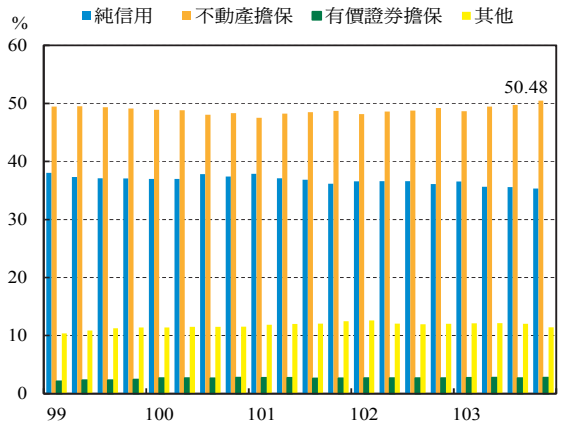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2) 不動產放款集中度持平，惟不動產擔保授信比重上升

103年底本國銀行國內營業單位承作不動產放款[60]餘額為7.73兆元，占放款餘額之36.58%，比重與上年底持平。近年來，由於政府持續採取不動產有關審慎措施，加以銀行不動產放款政策轉趨保守，不動產放款集中度與99年6月底之38.66%相較已有改善。然而，103年底本國銀行徵提不動產為擔保品之授信[61]餘額13.25兆元，占授信總餘額之50.48%，比重仍較上年底提高1.28個百分點(圖3-18)。

圖 3-19 本國銀行製造業放款之產業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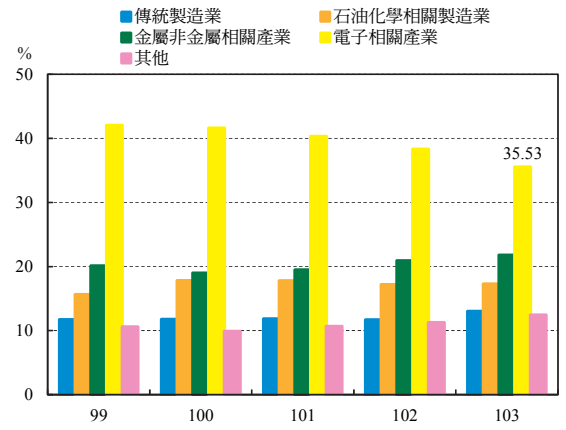

註：1.產業比重=各產業別放款/製造業放款餘額
2.各產業定義詳見註 62。
資料來源：本行經研處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鑑於不動產交易量縮及房價略有下滑徵兆，銀行宜審慎調整放款策略及強化風險控管機制，以因應可能上升之授信風險。

(3) 企業放款之產業集中度持續下降

103年底本國銀行國內營業單位承作之企業放款餘額9.35兆元，其中製造

[59] 103年全國賦稅實徵淨額及公債發行餘額分別較上年增加1,420億元(或7.74%)及2,307億元(或4.43%)。
[60] 包括購置住宅貸款、房屋修繕貸款及建築融資。
[61] 所稱授信，包括本國銀行全行帳列之放款、應收保證款項及應收承兌票款。

業放款3.85兆元占41.20%為最大宗。而製造業放款[62] 中，又以對電子相關產業之放款占多數，103年底餘額為1.37兆元，占製造業放款餘額之35.53%，比重逐漸下滑(圖3-19)，產業集中度已見改善。

中小企業信用供給方面，103年底本國銀行貸放中小企業放款餘額為5.19兆元，較上年底增加4,082億元或8.54%(圖3-20)，維持穩定成長，其占企業放款餘額之比重亦逐年提高，103年底達55.49%，為近10年來新高水準，顯示本國銀行在兼顧風險控管下，配合政府政策辦理中小企業放款已有相當成效[63]。隨著銀行承作中小企業放款餘額增加，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之放款餘額亦持續擴增，103年底為8,679億元，年增率4.30%，保證成數達78.75%，有助於中小企業取得銀行融資。

圖 3-20 本國銀行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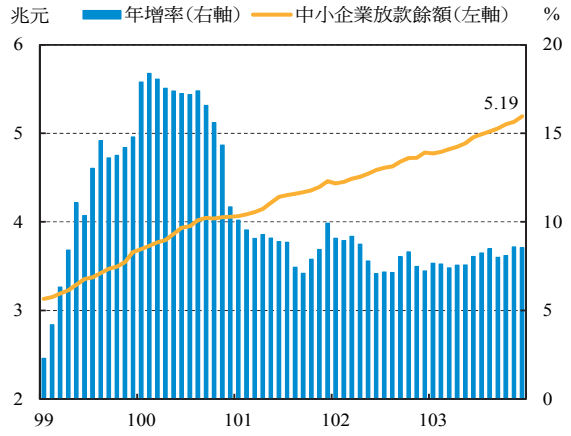

註：自100年起含全國農業金庫資料。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21 本國銀行對中國大陸法定暴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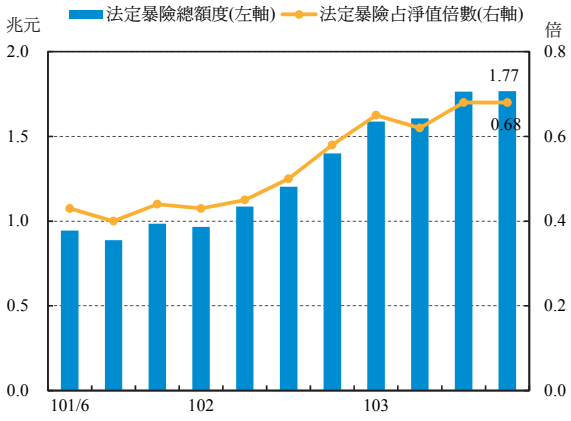

註：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訂定法定暴險之計算方法後，始有法定暴險資料。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4) 前3季中國大陸暴險額持續成長，惟第4季轉趨下滑

依據「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金融業務往來及投資許可管理辦法」第12條之1規定，臺灣地區

[62] 本報告將製造業放款區分為四大類產業，包括：(1)電子相關產業(含電腦通信、視聽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金屬非金屬相關產業(含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製品製造業)；(3)石油化學相關製造業(含化學材料製造業、化學製品製造業、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橡膠製品製造業及塑膠製品製造業)；以及(4)傳統製造業(含食品及飲料製造業、紡織業、成衣服飾品及其他紡織製品製造業、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木竹製品製造業、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印刷及其輔助業)。不屬於上述產業者列為其他。

[63] 金管會持續推動「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103年底本國銀行(不含全國農業金庫)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較上年底增加4,029億元，超過103年度中小企業放款年增2,400億元之預期目標，達成率為167.88%。

銀行對大陸地區之授信、投資及資金拆存(以下簡稱法定暴險)總額度[64]，不得超過其上年度決算後淨值之1倍。103年底前三季，全體本國銀行對中國大陸法定暴險總額度持續成長，惟第4季轉趨下滑，年底為1.77兆元，占淨值之0.68倍，高於上年底之0.58倍(圖3-21)，惟尚在法定上限控制範圍，且個別銀行均未超逾限額。

金管會鑑於大陸地區近年來之信用風險有持續上升趨勢[65]，除已加強本國銀行對大陸暴險之專案檢查及管控外，並強化免計入法定暴險之短期貿易融資交易真實性的查核，以及短期資金拆存展期致實際承作期間超過3個月者應全額(即100%)計入法定暴險總額度[66]，以及要求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授信餘額之備抵呆帳提存率應於104年底前達1.5%以上(詳第肆章第二節金管會維持金融穩定之措施)。本國銀行亦應密切注意中國大陸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並審慎監控對其暴險。

(5) 資產品質持續提升

103年底本國銀行不良資產[67]總額計4,850億元，不良資產比率為1.14%，分別較上年底減少20.29%及0.39個百分點(圖3-22)，資產品質持續提升。不良資產經銀行自行評估可能遭受損失[68]為536億元，亦較上年底減少267億元或33.23%。該等不良資產可能

圖 3-22 本國銀行不良資產金額及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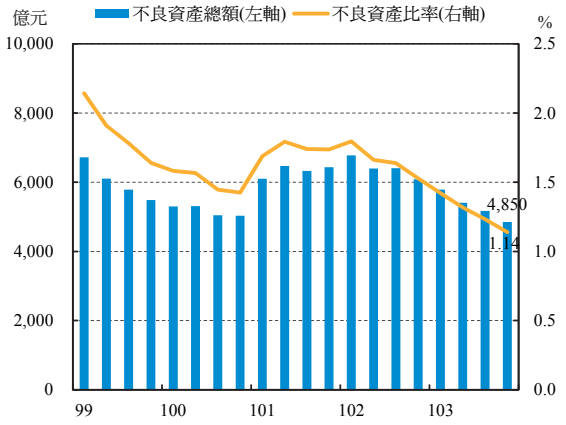

註：不良資產比率=不良資產/資產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64] 法定暴險係指暴險總額排除：(1)一年期以內之短期貿易融資、(2)部分資金拆存(剩餘期限不足三個月且交易對手符合投資等級以上者僅計入20%)、以及(3)擔保債權取具大陸地區以外保證或擔保品且為足額擔保可達風險移轉效果之授信及投資。

[65] 大陸商業銀行不良貸款餘額及不良貸款率持續提高，且103年下半年亦陸續發生陸資企業之不良貸款案。

[66] 資金拆存銀行同業之剩餘期限不足3個月且交易對手之長短期債信符合投資等級以上者，得以20%權數計入法定暴險總額度。

[67] 依據「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及「資產品質評估明細表」填報說明，授信資產分為5類，第1類為正常者，第2類應予注意者，第3類可望收回者，第4類收回困難者，第5類收回無望者；其他資產除第1類正常者外，餘分為第2、4及5類。不良資產係指除第1類外其他各類評估資產之合計，惟不含投資業務之累計減損或評價調整貸方金額。

[68] 所稱不良資產損失，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估算，包括放款、承兌、保證、無追索權應收帳款承購及信用卡等業務產生之不良資產損失。

遭受損失占所提列備抵呆帳及各項準備之14.49%，提列準備餘額足以支應預估損失，不至於侵蝕權益。

103年底本國銀行逾期放款合計640億元，較上年底減少31.15%，主要因轉銷呆帳及收回部分逾放所致，平均逾放比率降至0.25%之歷史新低水準(圖3-23)。隨著逾期放款減少及備抵呆帳餘額增加，103年底逾期放款覆蓋率及放款覆蓋率分別提高至502.87%及1.28%(圖3-24)。103年底40家本國銀行之逾放比率，僅1家銀行介於1%-1.5%之間，其餘銀行均低於1%。與美國及亞洲鄰國比較，我國銀行逾放比率遠低於美國、泰國等其他國家(圖3-25)。

圖 3-23 本國銀行逾放金額及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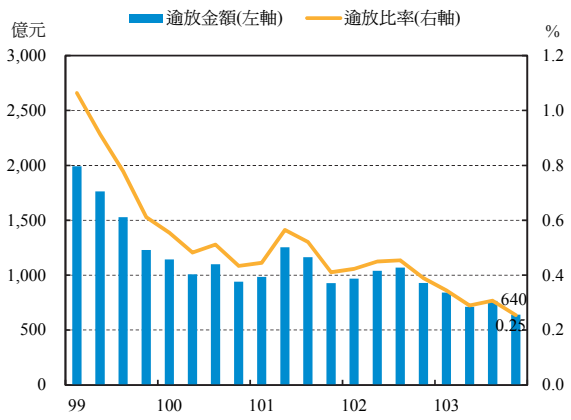

註：不含對銀行同業之放款。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24 本國銀行備抵呆帳覆蓋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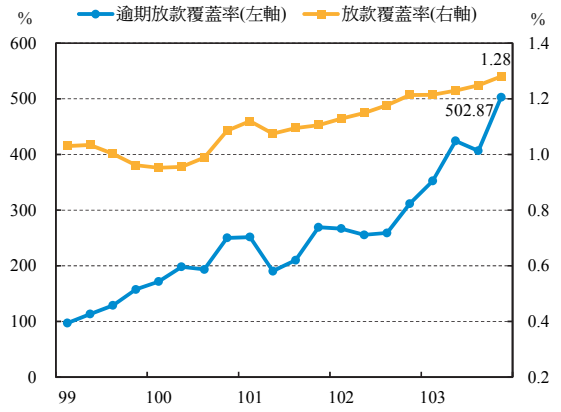

註：1.逾期放款覆蓋率=備抵呆帳/逾期放款
2.放款覆蓋率=備抵呆帳/放款
3.不含對銀行同業之放款。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3. 市場風險

(1) 整體市場風險值上升

103年底本國銀行市場風險之暴險部位，以債務證券利率敏感性部位最大，權益證券淨部位居次，外幣淨部位最低。利用市場風險模型[69] 採截至104年3月市場資料以估算風險值，結果顯示103年底本國銀行匯率、利率及股價暴險部位之10個營業日總風險值為2,918億元，較上年底增加281億元或10.66%(表3-1)。

[69] 本報告市場風險模型，係採99%信賴水準及假設部位水準不變，外匯、利率及股票市場各取1,000個樣本(資料截至104年3月27日)，以估計持有期間10個營業日之風險值。該模型納入外匯、利率及股票市場間之相關性結構，並採半參數法，將資產報酬率序列分配分為上、下尾部及內段三部分，其中上、下尾部以極值理論之一般化柏拉圖分配估計參數，內段則以Kernel Gaussian法配適資料。

各類風險之風險值均較上年增加，其中利率風險值增加7.59%，主要係美債殖利率受美國經濟及就業數據表現，以及量化寬鬆政策(QE)退場等因素影響而走高，臺債殖利率亦隨之震盪走高所致；股價、匯率風險值則主要受先進國家貨幣政策走向分歧之影響，導致股、匯市波動加劇，相關風險值亦上升(表3-1)。

圖 3-25 逾放比率之跨國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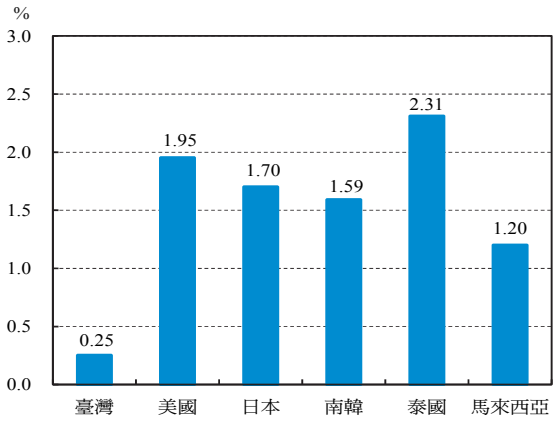

註：日本及南韓為 2014 年 9 月底資料，其餘為 2014 年底資料。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美國 FDIC、日本金融廳、南韓 FSS、泰國央行及馬來西亞央行。

表 3-1 市場風險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風險別	項目	102年底	103年底	比較增減	
				金額	% /百分點
匯率	外幣淨部位	799	784	-15	-1.88
	匯率風險值	16	23	7	43.75
	風險值占部位比率(%)	2.00	2.93		0.93
利率	債務證券利率敏感性淨部位	67,237	70,332	3,095	4.60
	利率風險值	2,372	2,552	180	7.59
	風險值占部位比率(%)	3.53	3.63		0.10
股價	權益證券淨部位	5,974	7,092	1,118	18.71
	股價風險值	249	343	94	37.75
	風險值占部位比率(%)	4.17	4.84		0.67
總風險值		2,637	2,918	281	10.66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計算。

(2) 對資本適足率影響達1個百分點

依據前述估算結果，市場風險值對本國銀行平均資本適足率之影響數為1.21個百分點[70]，調整後資本適足率由原12.34%降為11.13%，惟仍高於最低法定標準8%。

[70] 銀行原已就市場風險依規定計提資本，為避免重複計算，本項風險值對資本適足率之影響數，已考量前述已計提資本，僅就計提不足部分計算其影響數。

4. 流動性風險

(1) 銀行體系資金充裕

103年本國銀行資產負債結構變動不大，資金來源仍以相對穩定之存款占75.61%為主；同業存款及借入款占8.10%次之，透過發行債務證券取得資金者僅占3.40%；資金用途以放款占58.40%為主，債務證券及權益證券投資占20.03%次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存放銀行同業則占10.23%(圖3-26)。

103年底本國銀行存款增幅略高於放款，使平均存款對放款比率略升至130.89%，存款資金支應放款需求後之剩餘金額因而擴增至7.77兆元，資金狀況持續寬鬆(圖3-27)。

(2) 整體流動性風險不高

103年各月份本國銀行平均新臺幣流動準備比率均遠高於法定最低標準10%，12月份達29.04%，較上年同期略降0.54個百分點(圖3-28)，各銀行比率均高於15%。12月份流動準備資產

圖 3-26 本國銀行資產負債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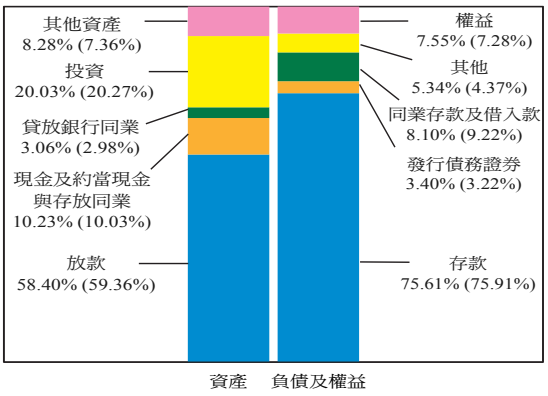

註：1.資料基準日為 103 年底，( )內為 102 年底資料。
2.權益含損失準備；同業存款含央行存款。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27 本國銀行存款對放款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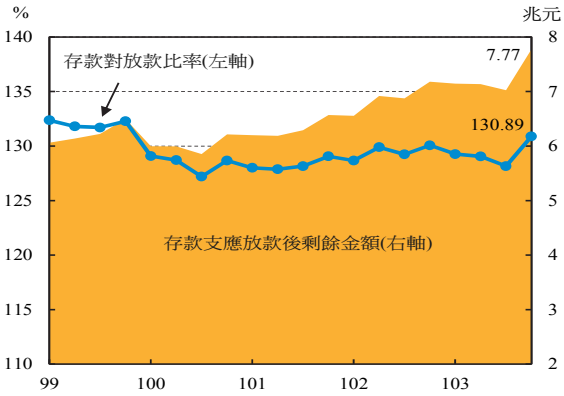

註：存款對放款比率=存款/放款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28 本國銀行新臺幣流動準備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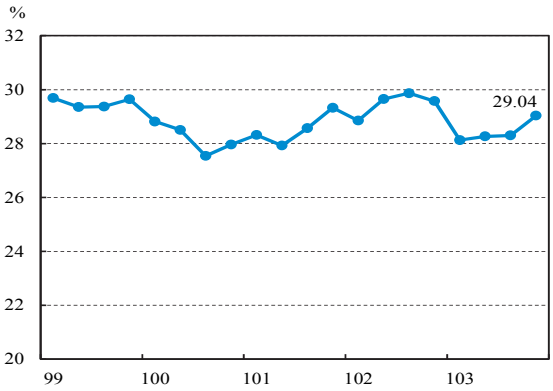

註：本比率為各年 3、6、9、12 月份之當月平均數。
資料來源：本行業務局。

項目[71] 中，以流動性最佳之第1類準備(主要為央行定期存單)占87.01%為多數，第2類及其他類準備合計占12.99%，流動資產品質佳，整體流動性風險不高。

5. 獲利能力

(1) 受惠於OBU及海外分行獲利大幅成長，全年獲利創新高

本國銀行103年稅前淨利3,207億元，較上年增加625億元或24.19%，創歷史新高，平均ROE及ROA亦分別達11.62%及0.77%新高水準，經營績效大幅提升(圖3-29及3-30)。與亞太鄰國比較，我國銀行ROA仍相對落後(圖3-31)。

圖 3-29 本國銀行稅前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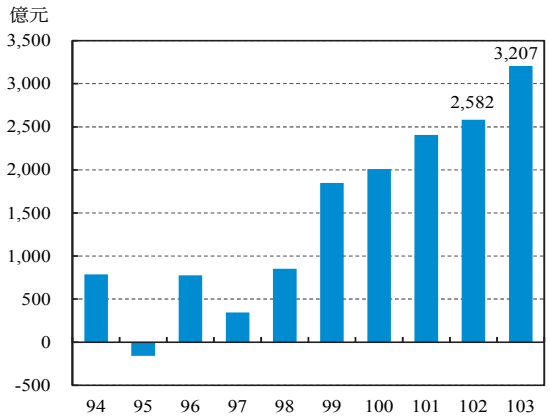

註：1.100 年(含)以前資料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依 IFRSs 編製(本節圖表皆同)。
2.95 年及 96 年不含被接管之中華銀行及寶華銀行。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30 本國銀行ROE及RO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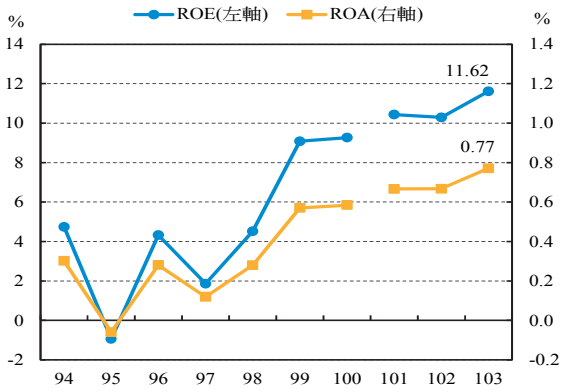

註：1.ROE=稅前淨利/平均權益
2.ROA=稅前淨利/平均資產
3.95 年及 96 年不含被接管之中華銀行及寶華銀行。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獲利增加主要原因，除利息淨收益及手續費淨收益大幅增加外，中國信託銀行103年6月併購日本東京之星銀行(Tokyo Star Bank)認列廉價購買利益[72] 148億元，亦是重要因素；若扣除該一次性利益的影響，全年獲利仍較上年增加477億元或18.46%。其中OBU及海外分行103年稅前淨利分別較上年大幅成長52.74%及36.10%，兩者對整體獲利貢獻由上年之31%提高為37%，比重明顯提升(圖3-32)。

[71] 依據「金融機構流動性查核要點」之應提流動準備調整表，將實際流動準備分為第1類包括超額準備、金融業互拆淨借差、轉存指定行庫1年期以下存款、央行定期存單、公債及國庫券；第2類包括國際金融組織來臺所發行之新臺幣債券、可轉讓定期存單、金融債券、銀行承兌匯票、商業承兌匯票、商業本票及公司債；其他類包括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及其他。

[72] 企業併購時，收購者之移轉對價減被收購者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後，若為正值應認列商譽，若為負值則認列廉價購買利益。依IFRS 3規定，廉價購買利益應列入收購者之當期損益。

本國銀行103年ROE高於15%者由上年4家增為7家，ROA達到國際一般標準1%以上者增至10家(圖3-33)，並分別有26家及28家銀行表現優於上年。

(2) 淨收益大幅成長

103年整體淨收益7,308億元，較上年增加885億元或13.78%，主要係利息及手續費淨收益大幅成長所致。其中，利息淨收益較上年增加420億元，年成長率亦由上年之3.49%擴大為10.73%；手續費淨收益在財富管理業務帶動下，較上年增加159億元或11.77%；金融工具淨收益則因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評價利益增加，較上年增加92億元或9.74%(圖3-34)。

(3) 總成本增加幅度相對較小

103年總成本計4,101億元，較上年增加260億元或6.78%。其中，非利息費用[73] 受短期員工福利及其他業管費用增加影響，較上年增加273億元或8.06%，占總成本比重上升至89%；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則較上年減

圖 3-31 銀行業ROA之跨國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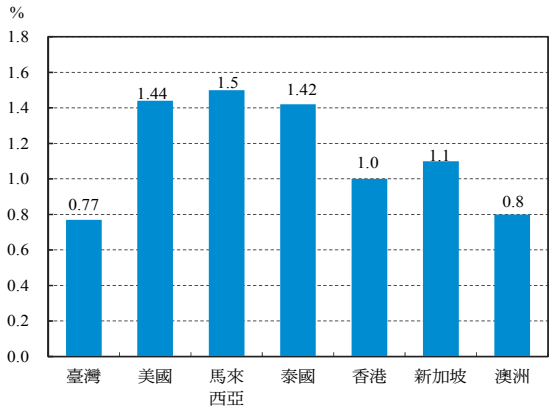

註：資料基準日為 2014 年。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美國 FDIC、馬來西亞央行、泰國央行、澳洲 APRA 及 IMF。

圖 3-32 OBU及海外分行獲利貢獻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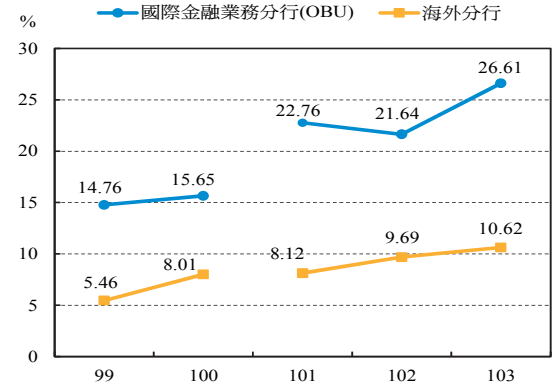

註：海外分行含大陸地區分行。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33 本國銀行ROE及ROA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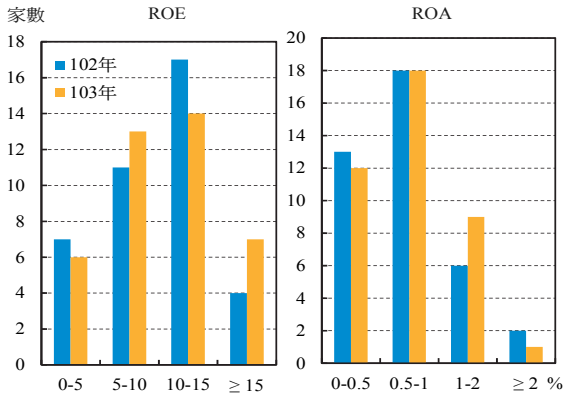

註：102 年不含當年度設立之澳盛(台灣)銀行。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73] 非利息費用主要包括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少13億元或2.94%，主要因102年金管會要求第一類授信資產提列準備比率[74] 由0.5%提高至1%，使呆帳費用大增，墊高比較基期所致(圖3-34)。

圖 3-34 本國銀行收益及成本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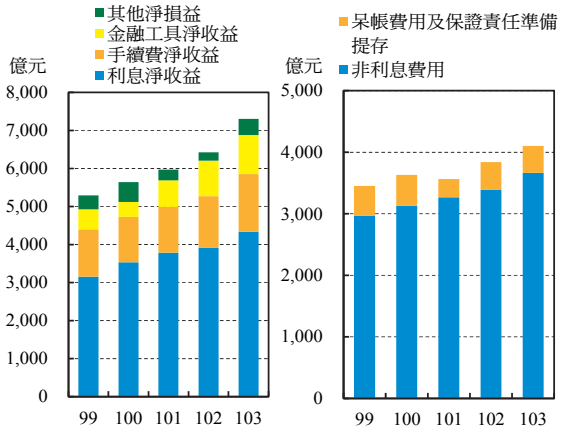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4) 影響未來獲利之因素

本國銀行103年存放款平均利差在新承作購屋貸款利率調升的帶動下逐季回升，第4季為1.44個百分點(圖3-35) ，有助於挹注未來獲利。

圖 3-35 本國銀行存放款平均利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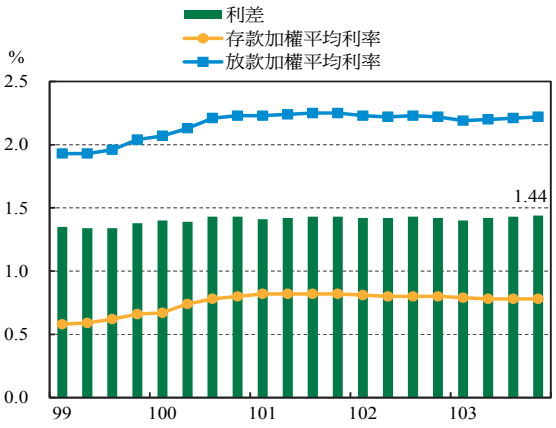

註：1.利差=放款加權平均利率-存款加權平均利率
2.存放款利率不含軍公教退伍(休)人員優惠存款及國庫借款利率。

資料來源：本行經研處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金管會為強化銀行不動產貸款風險承擔能力，103年12月要求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75]，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並於105年底前提足，部分大型民營銀行已於103年底一次提足，且尚有兩年增提準備緩衝期間。此外，金管會另於104年4月要求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於104年底前提高至1.5%以上，預估該兩項措施對未來整體獲利影響有限。

[74] 係指第一類正常授信資產債權餘額扣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比率。

[75] 該不動產貸款餘額得扣除自100年1月1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政策性貸款係指銀行以政府提供專案資金或自有資金配合政策辦理之各項政策性貸款。

6. 資本適足性

(1) 資本適足率呈上揚趨勢

103年第1季受風險性資產增幅較大影響，本國銀行平均資本適足率略為下滑，其後因銀行現金增資及盈餘挹注，並發行符合Basel III規定之次順位債券，充實自有資本，使年底本國銀行平均普通股權益比率、第1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分別由上年底之9.06%、9.14%及11.83%，提升為9.38%、9.60%及12.34%(圖3-36)。惟與亞太鄰國相較，本國銀行第1類資本水準仍然偏低(圖3-37)。

103年底銀行自有資本結構中，以承擔損失能力最強之普通股權益第1類資本為主，占自有資本之76.00%；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1類資本僅占1.77%，第2類資本則占22.23%，資本品質尚佳。

(2) 個別銀行資本水準均高於103年法定最低標準

圖 3-36 本國銀行資本適足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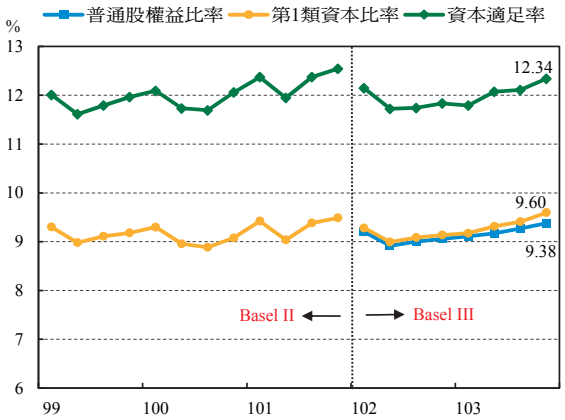

註：1.101 年底(含)以前比率係依 Basel II 規定計算，102 年起依 Basel III 規定計算。
2.普通股權益比率=普通股權益第 1 類資本淨額/風險性資產
3.第 1 類資本比率=(普通股權益第 1 類資本淨額+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 1 類資本)/風險性資產
4.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圖 3-37 銀行資本比率之跨國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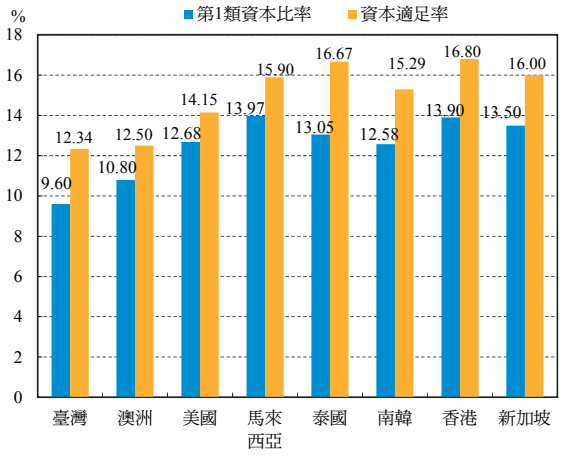

註：香港、南韓與新加坡為 2014 年 9 月底資料；其餘為 2014 年底資料。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澳洲 APRA、美國 FDIC、馬來西亞央行、泰國央行、南韓 FSS、香港 HKMA 及新加坡 MAS。

103年底各本國銀行之普通股權益比率、第1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均高於103年法定最低標準(4%、5.5%及8.0%)，亦符合104年法定最低標準(4.5%、6.0%及8.0%)。與上年底比較，第1類資本比率高於8.5%之家數明

顯增加，顯示多數銀行為符合Basel III規範[76]或增加購併動能，正逐步提升資本品質與水準(圖3-38)。

(3) 部分銀行仍面臨強化資本之壓力

103年底各本國銀行資本比率雖均已高於104年法定最低標準，惟若與105年起之最低標準比較，尚有部分銀行未達到標準，尤其是部分公股銀行及小型民營銀行，將面臨強化資本壓力。該等銀行未來仍須透過現金增資、盈餘累積、發債或調整資產結構等方式，逐步提升資本比率。

7. 外部信用評等

(1) 整體信用評等水準持平

圖 3-38 本國銀行資本適足率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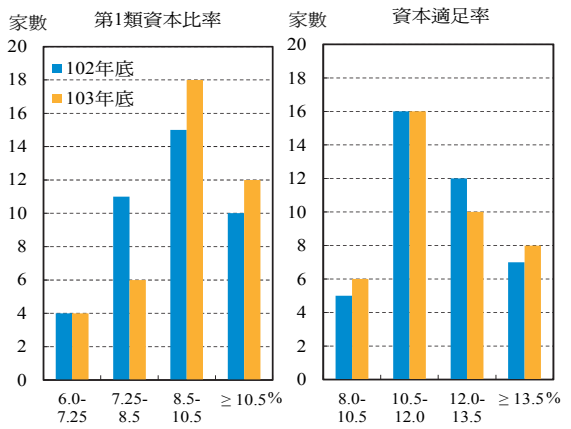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表 3-2 銀行體系風險指標

國家或地區別	標準普爾		惠譽國際	
	銀行業國家風險評估		銀行體系指標/總體審慎指標	
	103年2月底	104年2月底	103年2月底	104年2月底
香港	第2組	第2組	a/3	a/3
新加坡	第2組	第2組	aa/2	aa/2
日本	第2組	第2組	a/1	a/1
南韓	第3組	第3組	bbb/1	bbb/1
臺灣	**第4組**	**第4組**	**bbb/1**	**bbb/1**
馬來西亞	第4組	第4組	bbb/1	bbb/1
中國大陸	第5組	第5組	bb/3	bb/3
泰國	第6組	第6組	bbb/1	bbb/1
印尼	第7組	第7組	bb/3	bb/2
菲律賓	第7組	第7組	bb/1	bb/1

資料來源：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信評公司。

觀察信用評等公司對我國銀行業之整體風險評估，標準普爾國際評等公司(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s，以下簡稱標準普爾)「銀行業國家風險評估」[77]，對我國銀行業評估結果維持為第4組不變；與其他亞洲國家或地區比較，我國銀行業之風險較香港、新加坡、日本及南韓為高，與馬來西亞相當，惟低於中國大陸、泰國、印尼及菲律賓。另惠譽國際信用評

[76] 有關我國實施Basel III之內容，請參見第7期「金融穩定報告」專欄7。Basel III過渡期間內之各項資本比率最低標準，詳下表：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起
普通股權益比率(%)	3.5	4.0	4.5	5.125	5.75	6.375	7.0
第1類資本比率(%)	4.5	5.5	6.0	6.625	7.25	7.875	8.5
資本適足率(%)	8.0	8.0	8.0	8.625	9.25	9.875	10.5

[77] 銀行業國家風險評估(Banking Industry Country Risk Assessment，BICRA)分類，係表彰標準普爾對各國銀行體系風險相對高低程度之評估結果，分為第1至第10組，風險最低者列為第1組，最高者列為第10組。評估構面分為經濟風險及銀行產業風險兩類，經濟風險之評估要項包括各國經濟穩定度與政策彈性、經濟失衡狀況及整體信用風險等，產業風險之評估要項則包括銀行法規與監理之品質與有效性、銀行體系競爭態勢及資金取得管道與穩定度等。

等公司(Fitch Ratings，以下簡稱惠譽)「銀行體系指標/總體審慎指標」[78] 對我國銀行業之評估結果，亦維持bbb/1等級不變(表3-2)。

此外，依據信用評等公司發布資料[79] 計算，103年底本國受評銀行信用評等加權指數[80] 較上年底略降(圖3-39)，主要係渣打國際商銀因母集團評等遭標準普爾調降，信用評等由twAAA調降為twAA+所致。

圖 3-39 本國受評銀行信用評等加權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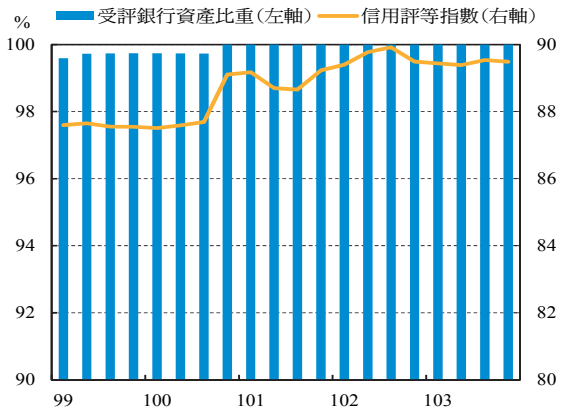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華信評、惠譽國際信評公司，本行金檢處編製。

圖 3-40 本國受評銀行長期信用評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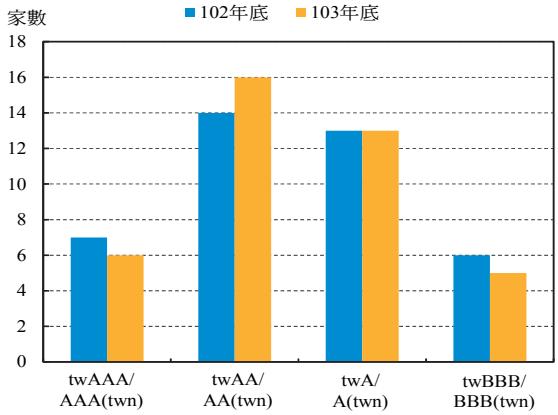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各信用評等公司。

(2) 未來評等展望穩定

103年底全體本國銀行均接受評等公司評等，其評等分布以twAA/AA(twn)及twA/A(twn)等級占多數，無銀行被評為投機等級twBB/BB(twn)以下(圖3-40)，與上年底比較變化不大。截至103年底，除渣打、台中及遠東等3家銀行評等展望為負向[81] 外，其餘37家銀行評等展望均維持穩定或正向。

---

[78] 銀行體系指標(Banking System Indicator)及總體審慎指標(Macro-Prudential Indicator)係惠譽評估銀行系統風險之雙項構面，兩者交互作用形成銀行系統風險矩陣(Bank Systemic Risk Matrix)。其中BSI代表銀行體系之強度，分為aa、a、bbb、bb/b、ccc/cc/c等五級，依次代表非常強、強、佳、弱、極弱；MPI則評估各國同時發生私部門授信過高、實質資產價格泡沫化及/或貨幣鉅幅升值之可能性，表彰總體環境之脆弱度，分為1、2、3等級，依次代表低、中、高之系統脆弱度。

[79] 103年底取得中華信用評等公司(以下簡稱中華信評)發行人長期信用評等之本國銀行計32家，占全體本國銀行之多數，次為取得惠譽發行人國內長期評等者，故本節分析以中華信評之評等(tw~)為主，惠譽之評等(~(twn))為輔。

[80] 信用評等加權指數，係依據中華信評及惠譽對各受評銀行之長期信用評等等級，以資產總額加權換算後之百分位數，指數越高，代表整體償債能力越佳。

[81] 渣打國際商銀係反映母公司渣打銀行「負向」之評等展望。台中商銀評等展望係反映其在99到102年期間大幅增加放款，對資產品質造成壓力。遠東銀行評等展望係反映其成長速度高於業界趨勢，惟其內部資本產生能力不足以支撐快速的成長，並導致較同業偏弱的損失吸收能力。

(二) 人壽保險公司

103年人壽保險公司(以下簡稱壽險公司)資產規模快速成長；獲利創歷史新高，經營績效改善；103年底平均資本適足率大幅提升，惟少數壽險公司財務結構仍待改善。

1. 資產規模快速成長

103年壽險公司資產規模持續成長，年底達18.64兆元，相當於全年GDP之115.86% (圖3-41)，年增率由上年底11.24%升至12.93%，成長快速。

103年底23家本國壽險公司[82] 資產市占率合計98.56%，其中4家外資主要持股之壽險子公司[83] 市占率合計為2.71%；另4家外商壽險公司在臺分公司[84] 僅占1.44%。資產市占率前三大壽險公司依序為國泰(25.17%)、南山(15.21%)及富邦(14.96%)，市占率合計達55.34%，較上年底增加1.37個百分點，市場結構變動不大。

圖 3-41 壽險公司資產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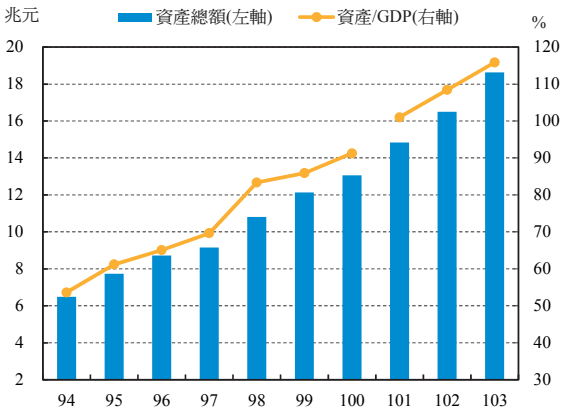

註：100 年(含)以前資產總額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依 IFRSs 編製。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金管會保險局。

圖 3-42 壽險公司資產負債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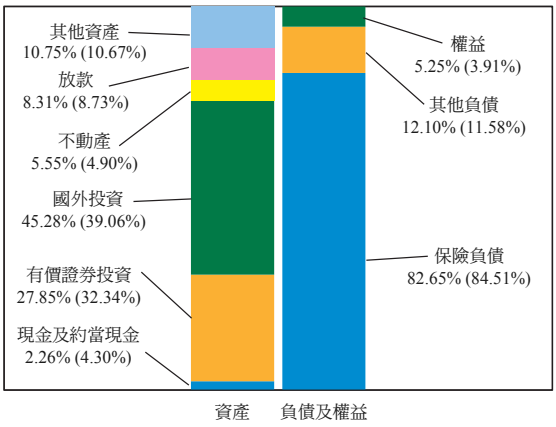

註：資料基準日為 103 年底；( )內為 102 年底資料。
資料來源：金管會保險局。

2. 資金運用以國外投資比重最大

103年底壽險公司之資金運用，主要為國外投資及國內有價證券投資，其中，國外投資主要受惠於保險法之修正，放寬保險業投資國際債券得不計入國外投資限額之規定，比重提升至45.28%，國內有價證券投資比重則下滑至27.85%；資金來源主要為保險負債占82.65%，權益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

[82] 含外資主要持股之壽險子公司。
[83] 4家外資主要持股之壽險子公司，包括保誠、安聯、國際康健及保德信。
[84] 4家外商壽險公司在臺分公司，包括友邦、蘇黎世、法國巴黎及中泰。

利益及營業獲利大幅成長，比重提升至5.25%，財務槓桿程度降低(圖3-42)。

3. 獲利創歷史新高

103年壽險公司稅前淨利為1,152億元，較上年大幅增加514億元或80.65%，創歷史新高(圖3-43)，主要係新臺幣走貶產生高額匯兌利益，以及持續擴增與調整債票券投資部位，帶動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成長所致。平均ROE與ROA分別為14.20%及0.66%，亦較上年之10.20%及0.41%大幅提升(圖3-44)。27家壽險公司中，獲利較佳且ROE高於10%者有9家，較上年增加3家，惟經營產生虧損者仍有11家，較上年減少3家。

圖 3-43 壽險公司稅前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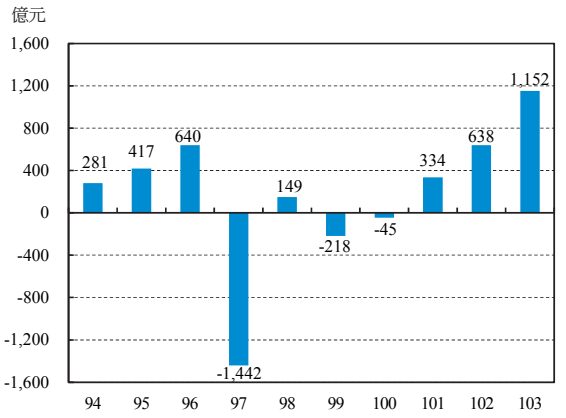

註：100年(含)以前資料依ROC GAAP編製，101年起依IFRSs編製。
資料來源：金管會保險局。

圖 3-44 壽險公司ROE及RO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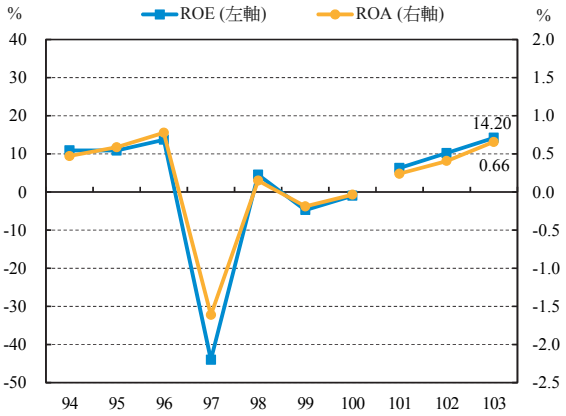

註：1.100年(含)以前資料依ROC GAAP編製，101年起依IFRSs編製。
2.ROE (權益報酬率)=稅前淨利/平均權益
3.ROA (資產報酬率)=稅前淨利/平均資產
資料來源：金管會保險局。

4. 平均資本適足率為近8年最高水準

103年壽險公司風險資本總額雖因投資部位成長而增加，惟受金管會調降國外投資部位之風險係數[85]，以及調整風險資本計算公式，將匯率風險獨立計算等因素影響，致增幅有限，加以壽險公司經營獲利及金管會放寬投資性不動產增值得計入自有資本之規定[86]，自有資本總額大幅增加，使103年底壽險

[85] 依據金管會103年12月2日修訂之103年度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保險公司投資國外保險相關事業之風險係數，具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由0.6701調降為0.35，餘則由0.5912調降為0.3。投資國外股票原區分為八大工業國及非八大工業國，分別適用0.1079及0.279之風險係數，改區分為已開發國家及新興市場，分別適用0.1884及0.2485之風險係數。投資國外不動產之風險係數則由0.2575調降為0.1。

[86] 依據金管會103年12月2日修訂之103年度保險業風險資本額制度，保險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者，單筆不動產稅後增值得計入自有資本之比率由原75%提高至85%，種類由滿3年且即時利用之建物放寬為已完成建物，計入總額改以當期自有資本之50%或實收資本額之50%為限。

公司平均資本適足率由上年底之246.22%大幅升抵300.12%(不含被接管之幸福人壽及國寶人壽)，為近8年來最高水準(圖3-45)。

個別壽險公司中，資本適足率高於300%者為16家，較上年底增加4家；低於法定標準(200%)者減少為2家(103年底資料不含兩家被接管之壽險公司，圖3-46)，其資產規模占全體壽險公司資產總額之0.61%，比重尚低，惟財務結構亟待改善。此外，幸福人壽及國寶人壽因經營不善，資本適足率低於法定標準且權益持續為負值，遭保險安定基金於103年8月13日接管，並已於104年3月23日標售予國泰人壽，對於保障保戶權益及穩定金融市場秩序，有其助益。

圖 3-45 壽險公司資本適足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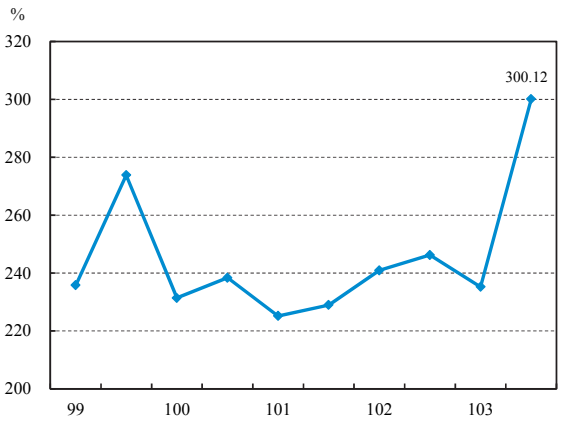

註：1.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風險資本
2.99 年(含)以後資料不含國華人壽公司，該公司於 98 年 8 月被保險安定基金接管，並於 102 年 3 月併入全球人壽公司；103 年底資料不含幸福人壽公司及國寶人壽公司。
資料來源：金管會保險局。

圖 3-46 壽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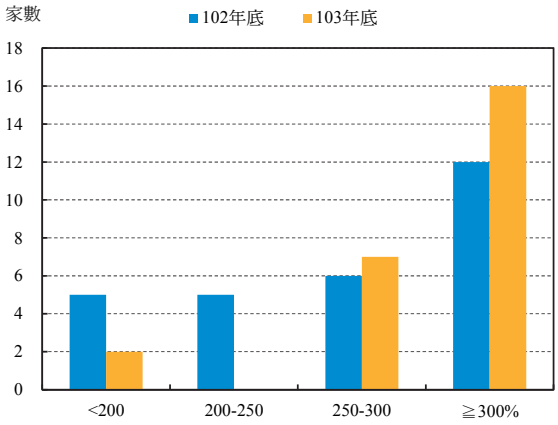

註：103 年底資料不含幸福人壽公司及國寶人壽公司。
資料來源：金管會保險局。

5. 信用評等水準維持穩定，評等展望多為穩定[87]

103年11家受評壽險公司無信用評等被調整情形。截至12月底，所有受評壽險公司信用評等均在twA相當等級以上，其中，資產市占率前三大之壽險公司，信用評等均維持在代表履行財務承諾能力強之twAA+等級。評等展望方面，除中國信託人壽因集團企業中國信託銀行資產負債結構轉弱，可能影響對其支援程度，致評等展望維持負向，其餘受評壽險公司均為穩定[88]。

[87] 由於多數受評壽險公司取得中華信用評等公司評等，本節分析以中華信評意見為主，其他信用評等公司意見為輔。
[88] 104年3月25日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將國泰人壽公司列入信用觀察負向名單，主要係基於該公司外匯風險升高及其得標之國寶人壽公司與幸福人壽公司權益為負值，恐影響其獲利表現或資本水準。

6. 壽險公司應審慎進行有價證券投資部位之風險管理

近年來隨壽險公司可運用資金持續增加，有價證券投資部位快速成長，其中國外有價證券投資部位因國內長天期商品有限及法規持續鬆綁，擴增最速。該等國外投資部位之增加，雖有助於壽險公司提升資金運用效率，惟亦可能伴隨較高匯率風險。此外，壽險公司部分債票券投資係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部位價值及投資損益易受利率變動之影響，惟近來各國經濟金融情勢迥異，貨幣政策走向分歧，其中美國未來可能升息，使美債殖利率面臨揚升壓力，臺債殖利率亦一度走升，均可能增加該等部位之利率風險，壽險公司擁有龐大有價證券部位，仍應審慎進行風險管理。

(三) 票券金融公司

103年票券金融公司(以下簡稱票券公司)資產規模略減，授信品質尚佳，惟流動性及長期利率風險較高；獲利增加，平均資本適足率略增，各票券公司資本比率均高於法定最低標準。

1. 資產規模略減

103年底票券公司資產總額8,181億元，較上年底略減1.32%，主要係持有之短期票券部位減少所致，資產總額相當於全年GDP之5.09%(圖3-47)。

資產負債結構方面，103年底票券公司資產面以債票券投資占93.31%為主，比重較上年底減少

圖 3-47 票券公司資產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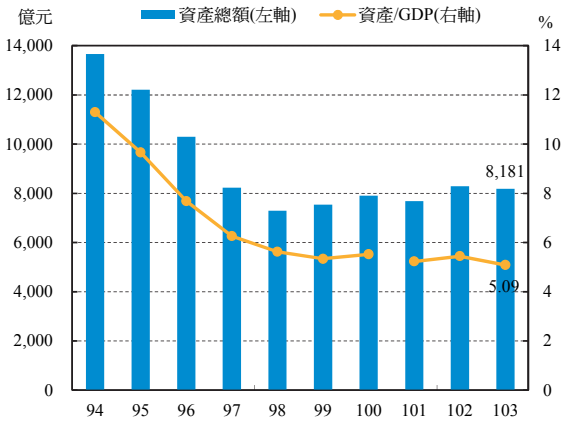

註：100 年(含)以前資產總額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改依 IFRSs 編製。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行政院主計總處。

圖 3-48 票券公司資產負債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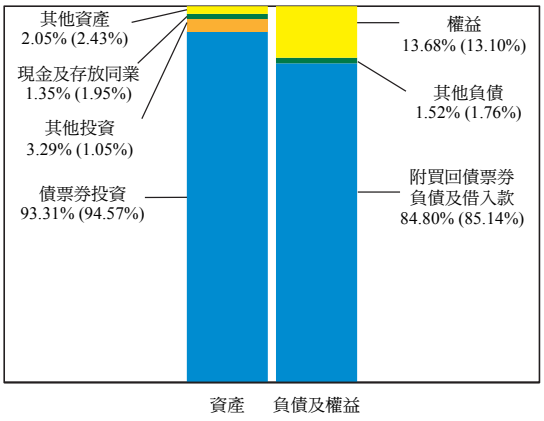

註：資料基準日為 103 年底，( )內為 102 年底資料。
資料來源：金管會銀行局、本行經研處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1.26個百分點。負債面主要為短期性之附買回(RP)債票券負債及借入款，占84.80%，權益則占13.68%(圖3-48)。

2. 信用風險

(1) 保證餘額及不動產擔保授信比重逐漸走高

103年底票券公司保證餘額4,637 億元，較上年底增加300億元或6.92%，主要係景氣逐漸復甦，且票券市場利率持續維持低檔，企業透過貨幣市場發行商業本票籌資之情形增加，加以金管會於103年7月放寬資本適足率在13%以上之票券公司辦理保證背書倍數上限由5倍提高至5.5倍[89]，使其可承作授信空間擴大所致(圖3-49)。103年底票券公司保證及背書餘額占權益之平均倍數為4.58倍，高於上年底之4.38倍；各公司均符合法定上限之規範。

圖 3-49 票券公司商業本票保證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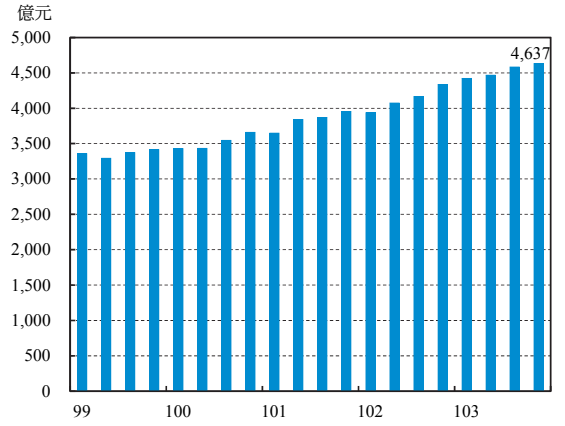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經研處編「中華民國金融統計月報」。

圖 3-50 票券公司保證墊款及逾期授信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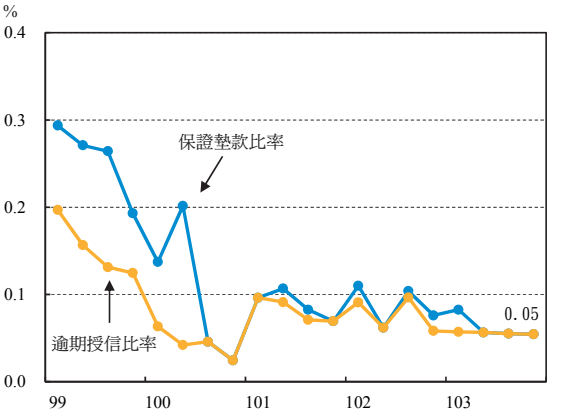

註：1.保證墊款比率=保證墊款金額/(保證墊款金額+保證餘額)
2.逾期授信比率=逾期授信金額/(保證墊款金額+保證餘額)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票券公司對不動產與營造業提供保證及以不動產為擔保之授信比重分別為26.03%及30.37%，呈上升趨勢，在國內房市交易量縮價緩降趨勢下，宜注意不動產相關授信風險。

(2) 授信品質尚佳

103年底票券公司保證業務墊

[89] 依據金管會103年7月18日修正「票券金融公司辦理短期票券之保證背書總餘額規定」，票券公司資本適足率在13%以上者，保證背書總餘額不得超過淨值之5.5倍；資本適足率在12%以上未達13%者，不得超過5倍；資本適足率在11%以上未達12%者，不得超過4倍；資本適足率在10%以上未達11%者，不得超過3倍；資本適足率低於10%者，不得超過1倍。

款比率及逾期授信比率均為0.05%，較上年底下降，授信品質尚佳(圖3-50)；同日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合計數占保證墊款或逾期授信之比率均高達3,091.70 %，準備提列相當充足。

3. 流動性風險仍高

票券公司之資金來源高度仰賴短期性之金融機構拆款與附買回交易，而資金用途則有超過4成運用於債券投資，以短支長情形依然存在，流動性風險較高。103年底票券公司主要負債總額[90] 較上年底減少1.71%，占淨值[91] 之平均倍數亦由上年底之7.13倍下降至6.85倍，且各票券公司均低於法定上限之10倍或12倍[92]。

圖 3-51 票券公司稅前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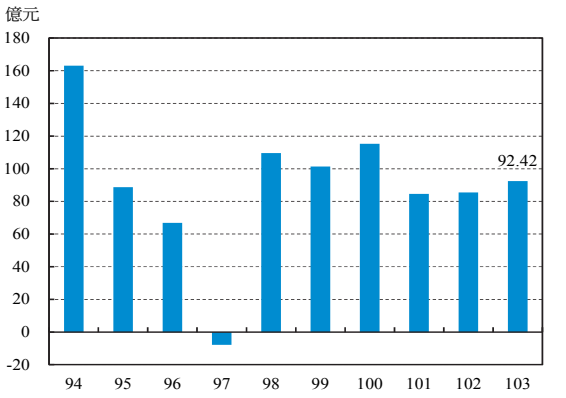

註：100 年(含)以前資料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改依 IFRSs 編製。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4. 獲利小幅提高

103年票券公司稅前淨利92.42億元(圖3-51)，較上年增加6.94億元或8.12%；平均權益報酬率(ROE)及資產報酬率(ROA)分別為8.38%及1.12%，均高於上年之7.90%及1.07%(圖3-52)，主要係票券公司積極承作商業本票保證及承銷業務，相關手續費收入增加，以及增加較高收益之非公債投資比重[93] 所致，

圖 3-52 票券公司ROE及RO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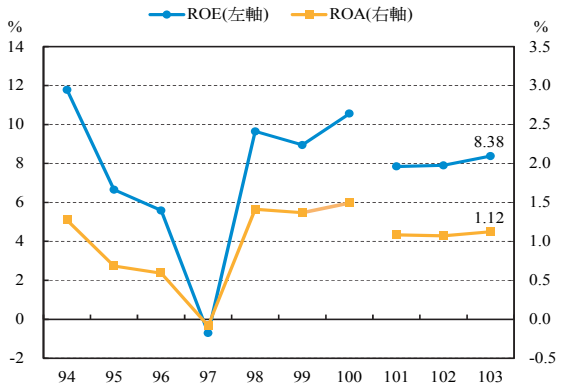

註：1.100 年(含)以前資料依 ROC GAAP 編製，101 年起改依 IFRSs 編製。
2. ROE=稅前淨利/平均權益
3. ROA=稅前淨利/平均資產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90] 主要包括拆款融資、附買回交易、發行公司債及商業本票等。
[91] 係指上年度決算分配後之淨值。
[92] 依據「票券商主要負債總額及辦理附賣回條件交易限額規定」，票券公司資本適足率在12%以上者，主要負債不得超過淨值之10倍；資本適足率在10%以上未達12%者，不得超過8倍；資本適足率低於10%者，不得超過6倍；若有健全銀行股東或為金控公司子公司者，得再增加2倍。103年12月底各票券公司資本適足率均高於12%，故適用10倍或12倍之上限。
[93] 103年底票券公司投資公司債及金融債券(包括外幣計價者)等非公債部位占債券投資比重由102年底之56.30%提高至59.84%。

惟預期美國Fed升息，長債利率可能隨之走高，債券部位將產生評價損失，除折減其權益外，對其未來獲利亦有一定程度之影響。票券公司對可能走升之利率風險，已逐步採取相關因應措施，期降低可能衝擊(專欄5)。

圖 3-53 票券公司資本適足性相關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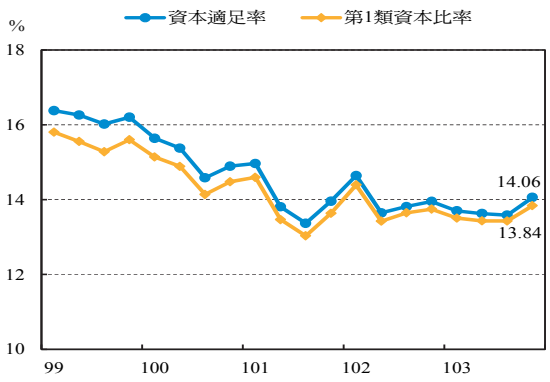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5. 平均資本適足率回升

103年底票券公司平均資本適足率為14.06%，高於上年底之13.95%，第1類資本比率亦由上年底之13.75%略升至13.84%(圖3-53)，主要係部分票券公司大幅減少持有風險權數較高之免保商業本票，以及出售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94]所致。各票券公司資本適足率均在13%以上，高於法定最低標準8%。

[94] 採權益法認列之股權投資，應自合格自有資本全額扣除。

專欄5：票券金融公司之利率風險及因應措施

票券金融公司(以下簡稱票券公司)票、債券投資，主要係以附買回(RP)及拆款等短期資金支應。由於票券發行期間短，受利率走高之影響小；債券發行期間長，受利率走高之衝擊大。票券公司以短支長之營運模式，其資產結構面有超過4成配置在債券投資，致產生資金到期日不對稱(maturity mismatch)情形，除流動性風險較高外，在未來長期利率可能走升之趨勢下，將面臨較高之利率風險。本專欄探討票券公司債券投資面臨之利率風險及因應措施。

一、票券公司債券操作策略

票券公司債券投資策略主要可分為養券操作及短線買賣斷交易，其中以買入債券之養券操作為最大宗。

(一) 養券操作

1. 非公債之投資比重走高

票券公司持有之債券包括公債、公司債及金融債等，約有95%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簡稱備供出售部位)。為提高投資收益，自100年起有逐漸增加收益率較高之公司債及金融債等非公債資產配置之情形，103年底債券部位中非公債比重升達59.84% (圖A5-1)。

2. 債券餘額及存續期間在相對低點

殖利率上升對債券價格下跌之影響程度，視債券餘額及存續期間長短而定。103年底票券公司之債券餘額及存續期間多在近年來相對低點，受殖利率走揚之衝擊較小。債券餘額較上年底略為走高，主要係因應養券有新增債券投資需要所致；存續期間則與上年底相當(圖A5-2)。

圖 A5-1 票券公司債券餘額中非公債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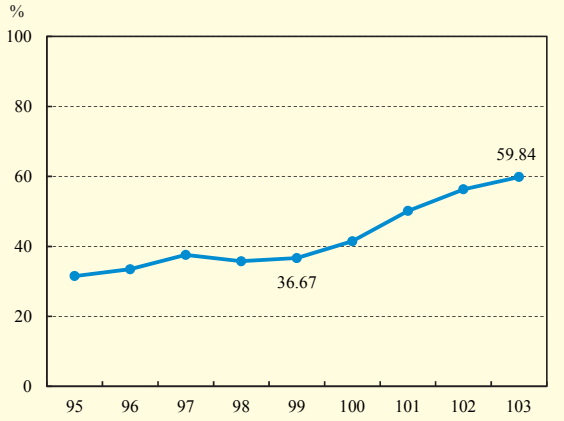

註：本圖各期資料僅涵蓋現有 8 家票券公司，不包括已併入銀行者。
資料來源：金管會銀行局。

圖 A5-2 票券公司債券餘額及存續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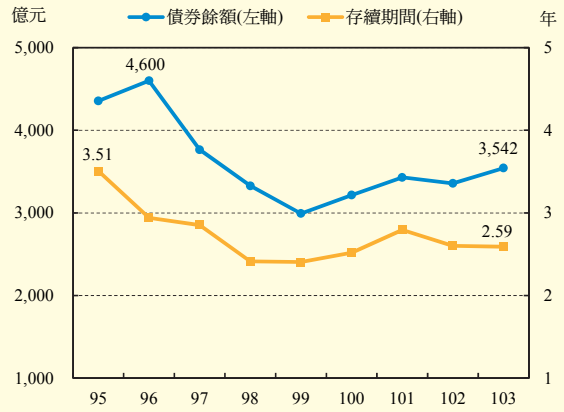

註：1.同圖 A5-1 註。
2.存續期間係 3 家主要票券公司資料推估。
資料來源：本行金檢處。

3. 養券利差逐漸走低

備供出售部位主要係透過RP交易，藉由以短支長之操作方式賺取利差。近年來，雖RP利率之走勢變化不大，惟養券利差逐漸縮小，主要係早期買進之較高收益債券已逐漸到期或賣出實現利益，後續新建立債券部位之利率較低，使整體債券收益率下滑所致，例如103年養券利差約0.93個百分點，明顯低於99年之1.72個百分點。

(二) 短線買賣斷交易

1. 供短線拋補之部位低

票券公司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簡稱交易部位)供短線買賣斷交易賺取差價之部位比重多低於5%，僅占少數。

2. 短線買賣斷交易意願降低

債券殖利率在98年跌至谷底後，即持續呈現狹幅震盪走勢。近年來，受美國QE退場及可能升息等因素影響，殖利率從底部反轉向上，加上債券籌碼過度集中少數金融機構，造成市場流通籌碼不足，整體債券買賣斷交易量萎縮及市場報價較不連續，導致短線拋補風險上升，票券公司多已減少短線買賣斷交易，以降低風險。

二、利率走勢對票券公司之影響

票券公司債券收益[1]占稅前淨利比重曾高達9成，雖逐漸下降至低於5成，惟其對獲利之貢獻度仍高。債券投資收益明顯受市場利率走勢影響，茲就長短期利率走高之衝擊分析如次：

(一) 若僅短期利率走升，RP交易或拆入成本隨之墊高，使養券利差縮小，直接衝擊當期獲利。此外，當市場資金緊俏時，RP客戶常要求中途解約或到期不續約，若銀行拆款及透支額度之動用無法適時填補資金缺口，將不利票券公司之資金調度。

(二) 若僅長期利率走升，交易部位之評價未實現損失增加，將認列於當期損益，惟因交易部位比重低，對損益之影響不大；此外，備供出售部位之評價未實現損失亦將增加，雖不須認列於當期損益，惟將使權益減少，侵蝕合格資本，拉低資本適足率。

(三) 若長、短期利率同時走高，除養券成本提高，影響當期獲利，加上應提列備供出售部位之評價未實現損失，將使權益之減損擴大，對票券公司之衝擊較大。

三、票券公司對利率風險之評估機制及分析結果

票券公司普遍運用利率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評估利率風險，俾提供其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訂定經營策略及風險偏好之參考。

(一) 債券利率敏感性分析

依據DV01(dollar value of a basis point)進行債券利率敏感性分析，評估殖利率變動1個基本點，對整體債券部位價格之影響，為各票券公司最常採用之評估機制。

(二) 利率風險壓力測試

主管機關雖尚未訂定票券公司辦理壓力測試規範，惟票券公司為強化利率風險評估，多自發性辦理利率風險壓力測試，模擬於壓力情境下對其損益及資本適足率之影響，惟有部分票券公司之壓力情境設定過於寬鬆[2]，似未能適當反映極端事件之衝擊。

四、票券公司對債券利率可能走升之因應措施

票券公司對未來利率走勢之看法，普遍認為短期利率將持穩不至於大幅上升，惟中長期利率可能走高，其主要因應措施如下：

(一) 對債券備供出售部位之因應

1. 管控債券部位及存續期間，並採分批補券策略

票券公司現行持有債券平均存續期間大多在3年以內，未來將隨時間自然縮減，債券部位亦將隨每年債券到期還本而降低。票券公司基於養券考量，仍有補券需求，將管控債券部位及存續期間，並採分批補券策略，以降低風險。

2. 增加非公債之資產配置

公司債及金融債之收益率較公債高，票券公司基於流動性、收益性及維持資產品質考量下，可能增加信評等級較高公司債及金融債之投資。

3. 分散資金來源，降低養券成本

積極拓展成本相對較低之法人及自然人RP客源，分散資金來源管道，增加資金調度之應變彈性，並降低養券成本。

(二) 對債券交易部位之因應

1. 以流動性最佳之指標債為交易標的。

2. 嚴格執行停損停利之操作。

五、結論

(一) 票券公司長期經營債票券業務，對利率走勢之敏感度高，在長期利率可能走升趨勢下，多已強化利率風險管理，未來除非長短期利率同時快速大幅攀升，似尚能因應利率風險之衝擊。

(二) 部分票券公司雖自發性辦理利率風險壓力測試，惟設定之壓力情境有過於輕微情形，

未能反映極端情境之衝擊。主管機關似可明訂票券公司壓力測試之規範，以督促業者強化風險管理。

(三) 票券公司加碼非公債部位之投資，其信用風險相對較高，宜審慎因應。

註：1. 包括淨利息收入、交易部位評價未實現利益及出售債券已實現利益。
2. 例如債券殖利率上升25個基本點之壓力情境。